

资料选编

西方美学史

马奇主编



XMZX

XIFANG
MEIXUESHI

ZILIAO
XUANBIAN

西方美学史资料选编

下 卷

主 编：马 奇

编辑者：马 奇 朱立人

李 范 司有岑

上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朱一智
费芝华
封面装帧 沈蓉男

西方美学史资料选编(下卷)

马奇主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常熟兴隆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34 插页 2 字数 816,000

1987年4月第1版 1987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6,000

书号 2074·467 定价 6.40 元

目 录

第三编 十八世纪末到二十世纪初

康德	(3)
判断力批判	(7)
歌德	(47)
歌德谈话录(选编)	(50)
诗与真	(81)
莎士比亚纪念日的讲话	(84)
文学上的暴力主义	(90)
席勒	(95)
美育书简	(99)
素朴的诗和感伤的诗	(148)
论悲剧艺术	(153)
论美书简	(170)
——致克尔纳论美的信	
波尔	(181)
美学入门(节译)	(183)
斯达尔夫人	(208)
论文学(节译)	(210)
论古典诗与浪漫诗	(247)
谢林	(251)
先验唯心论体系	(255)
《艺术哲学》导言	(272)

黑格尔	(299)
美学(第一卷)全书序论	(304)
美学(第三卷下册)第三部分 浪漫型艺术(续)	(344)
叔本华	(381)
作为意志和表象的世界	(385)
库申	(417)
论美	(419)
巴尔扎克	(448)
“人间喜剧”前言	(450)
论艺术家	(467)
爱默生	(484)
论美	(486)
雨果	(488)
《克伦威尔》序言	(490)
费肖尔	(505)
美的主观印象	(508)
费尔巴哈	(550)
关于哲学改造的临时纲要	(553)
未来哲学原理	(556)
反对身体和灵魂、肉体 and 精神的二元论	(560)
从人本学观点论不死问题	(561)
宗教本质讲演录	(570)
别林斯基	(572)
艺术的概念	(576)
一八四七年俄国文学一瞥	(597)
车尔尼雪夫斯基	(603)
艺术与现实的审美关系	(606)

斯宾塞.....	(652)
《心理学原理》(摘译).....	(653)
丹纳.....	(658)
艺术哲学.....	(660)
《英国文学史》序言.....	(687)
托尔斯泰.....	(694)
艺术论.....	(697)
莫里斯.....	(727)
艺术与社会主义.....	(729)
尼采.....	(739)
悲剧的诞生.....	(741)
鲍山葵.....	(770)
美学三讲.....	(772)
里普斯.....	(804)
悲剧性.....	(806)
喜剧性与幽默.....	(819)
论移情作用.....	(838)
王尔德.....	(860)
谎言的衰朽.....	(861)
浮龙·李.....	(866)
论移情作用.....	(867)
柏格森.....	(872)
性格的滑稽.....	(875)
杜威.....	(907)
经验与自然.....	(910)
桑塔耶纳.....	(944)
美感.....	(946)

审美趣味的衡量标准·····	(969)
克罗齐 ·····	(987)
美学原理·美学纲要·····	(991)
布洛 ·····	(1026)
“心理距离”——艺术与审美原理中的一个因素·····	(1028)
贝尔 ·····	(1041)
艺术·····	(1043)

第三编 十八世纪末到 二十世纪初

康 德

康德(Immanuel Kant, 公元1724—1804年)是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德国古典美学的奠基人。他出生于东普鲁士的哥尼斯堡。父亲是马鞍匠。父母皆是虔敬派的教徒。他于1740年进入大学,先后学过物理学、数学、地理学、哲学和神学,毕业后当过家庭教师、大学讲师和教授,教过数学、物理学、逻辑学、形而上学、伦理学、人类学和自然神学等。他的主要著作有《纯粹理性批判》(1781)、《实践理性批判》(1788)和《判断力批判》(1790)。其中《判断力批判》一书的上半部分专门论述美学问题,集中反映了他的美学思想。

《判断力批判》的第一部分,即“审美判断力的批判”,其中又分为两部分:“审美判断力的分析”,“审美判断力辩证”。“审美判断力的分析”又分为“美的分析”和“崇高的分析”。

关于美的本质问题,康德是根据他在《纯粹理性批判》中对理解力所规定的四组范畴:质、量、关系和方式四个方面来进行分析考察的。从质的方面来看,审美不是一种理智的判断,而是一种情感的判断。审美判断不涉及观念、概念,是“凭借完全无利害观念的快感和不快感对某一对象或其表现方法的一种判断力”。在康德看来,审美判断是超功利的,与审美主体的欲念无关,是审美主体抱着一种“纯然淡漠”的态度对物体形式美的静观。他把人的快感分为三种:感官上的快

适引起的快感，道德上的赞许引起的快感和欣赏美的事物所引起的快感。他认为，感官的快适和道德上的尊敬，都联系于客体，都是由客体的性质决定的，是由客观存在的对象而引起的。只有审美快感不受客体性质的限制，对客体的存在持淡漠态度。所以前者都和利害感结合在一起，是不自由的；后者不受利害关系的限制，是“唯一的自由的愉快”。

从量的方面来看，审美判断是不凭借着概念而普遍令人愉快的。人所共知，只有概念才具有普遍性。康德认为审美判断“也只是局限于他个人范围内”，“每一个人有他独自の（感官的）鉴赏”，是所谓单称判断，它不具有普遍性的品格。然而审美快感又不同于感觉上的快适，感觉上的快适因人而异，而审美判断却要求普遍承认。在他看来，这种普遍性又不能来自概念，因为美和概念无关，只能来自主观，来自审美主体的“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即审美主体共同的“心意状态”，主观上的共同感觉力。

从关系方面来看，审美判断是没有目的的合目的性。康德认为事物的合目的性有两种：一是客观上的合目的性，一是主观上的合目的性。审美判断既然不涉及概念，与功利无关，从客观上的合目的性来说，审美判断是没有目的的，审美主体对对象进行审美判断，既不是从对象的“外在目的”（事物的有用性）出发，也不着眼于对象的“内在目的”（事物的完满性）。然而，他又认为主观上又是合目的性的（即形式上的合目的性），“审美的判断只把一个对象的表象联系于主体，并且不让我们注意到对象的性质，而只让我们注意到那决定与对象有关的表象诸能力底合目的的形式”。康德又把美分为两种：自由美，不以对象的概念为前提的美；附庸美，以该对象的完满性为前提的美。

从方式上来看，美是不依赖概念而被当作一种必然的愉快的对象，审美判断是普遍的合目的性的，所以审美客体引起审美主体产生审美快感，是一种必然性的快感。不过，这种审美判断的必然性，既不是来自概念上的推演（逻辑上的必然性），也不是出于实践上的道德必然性，而是一种“范例的必然性”。这种“范例的必然性”，是建立在人类皆具有的“共同感觉力”的设想上的。

在对崇高的分析中，康德把美和崇高视为两个同等重要的美学范畴。就其同属于审美判断的范围来说，二者有不少共同点，如它们都不涉及概念与欲望，都具有主观的合目的性，质、量、关系、方式四组范畴对美的分析，同样也适用于对崇高的分析。他说：“崇高的快感，就象美一样，必须在量上是普遍有效的，在质上是与利害无关的，在关系上是主观的合目的性，而在情状上又是必然的”。然而，美与崇高又有许多不同点：就对象来看，美只涉及对象的形式，而崇高的对象既无形式又无限制；就主观心理状态来看，美感是直接单纯的快感，崇高则是由痛感转化而来的快感；就主体的把握方式来看，美可以在对象的形式中找到，而“崇高在自然的事物中找不到，它只能在我们自己的观念中找到”。在崇高的种类问题上，康德把崇高分为两种：一是数学上的崇高，一是力学上的崇高。所谓数学上的崇高，是指对象的体积的无限大，或无比的大，大到感官和想象力不能把握的程度。这时，必须借助于超感官的认识能力，即靠理性在内心唤起无限大的观念。所谓力学上的崇高，一方面是指对象所具有的巨大威力，足以引起审美主体产生恐惧；另一方面，它又对审美主体没有支配力，因此人们又不感到恐惧。“自然，在审美的评赏里看作为力，而对我们不具有威力，这就是力学的崇高。”

在艺术与天才问题上,康德认为艺术是“通过以理性为活动基础的意志活动的创造”,它不同于一般的自然产品,艺术创作如同人类的游戏一样,其精髓在于自由创造。美的艺术是天才的艺术,“天才是一种天赋的才能,它给艺术制定规律”。在他看来,天才是一种天生的心灵禀赋,不是靠后天培养的。他还把天才的特征归结为四个方面:(1)天才不是循规蹈矩,它具有独创性;(2)天才的作品都具有典范性,可作为他人模仿的范本,或评价其他艺术作品的评判标准;(3)天才是不能传授的只能从天才作品中窥见其法则,不是通过公式去把握,而是通过作品的“自然流露”; (4)天才仅限于艺术领域,自然通过天才只把规律赋予艺术,而不赋予科学。

此外,康德还谈到天才与鉴赏力在艺术创作中的作用问题、自然美与艺术美的问题、审美意象与典型问题等等。康德的美学思想具有明显的主观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色彩,但康德的美学思想在美学史上的影响却是不能低估的,德国古典美学的代表——席勒、谢林、黑格尔都不同程度地受到康德美学思想的启迪。

判断力批判

第一部分 审美判断力的分析

第一章 美的分析

一 鉴赏判断^①的第一个契机^②，

即按照质上来看的

第1节 鉴赏判断是审美的

为了判别某一对象是美或不美，我们不是把〔它的〕表象凭借悟性连系于客体以求得知识，而是凭借想象力（或者想象力和悟性相结合）连系于主体和它的快感和不快感。鉴赏判断因此不是知

① 这里作为根据的关于鉴赏的定义是：鉴赏乃是判断美的一种能力。判定一对象为美时所要求的是些什么呢，这必须从分析鉴赏判断才能发现。至于这种判断力在反省时所要注意的诸契机，我是遵从判断的逻辑功能的指导去寻求的（因为在鉴赏判断里永远含有它对于悟性的关系）。我首先探讨关于质的契机，因为对于美的审美判断，首先应该顾到质这方面。——原注。

② Moment 字义是指关键性的，决定性的东西，推动的主体，亦即要点，现依旧译为契机。又 Kritik 现一般译作“批判”，但康德用此字义着重在“考察，分析，清理”。——译注。

识判断,从而不是逻辑的,而是审美的。至于审美的规定根据,我们认为它只能是主观的,不可能是别的。但是一切表象间的关系,甚至于感觉间的关系,却能够是客观的(在这场合,这种关系就意味着一个经验表象的实在体);但快感与不快感就不能是这样了,在这里完全没有表示着客体方面的东西,而只是这主体因表象的刺激而引起自觉罢了。

用自己的认识能力去了解一座合乎法则和合乎目的的建筑物(不管它是在清晰的或模糊的表象形态里),和对这个表象用愉快的感觉去意识它,这两者是完全不同的。在这里,这表象是完全连系于主体,并且是在快感或不快感的名义下连系于主体的生活情绪,这就建立了一种十分特殊的判别力和判断力,但并无助于认识,而只是在主体里使得一定的表象和那全部表象能力彼此对立着,使得心灵在情感里意识到它的状态。在一个判断里面一定的诸表象可能是从经验得来的(因此也是审美的),但是因此而下的那个判断若在判断时只是连系于客体,那么这个判断就是逻辑方面的了。与此相反,如果这些一定的表象尽管是属于纯理性的,而在一个判断里却只是连系于主体(它的情感),那么它们就因此在任何时候都是审美的了。

第2节 那规定鉴赏判断的快感是没有任何利害关系的

凡是我们把它和一个对象的存在之表象(译者按:即意识到该对象是实际存在着的事物)结合起来的快感,谓之利害关系。因此,这种利害感是常常同时和欲望能力有关的,或是作为它的规定根据,或是作为和它的规定根据必然地连结着的因素。现在,如果问题是某一对象是否美,我们就不欲知道这对象的存在与否对于我们或任何别人是否重要,或仅仅可能是重要,而是只要知道我们在纯粹的观照(直观或反省)里面怎样地去判断它。如果有人来

问我,对于在眼面前看到的宫殿我是否发现它美,我固然可以说:我不爱这一类徒然为着人们瞠目惊奇的事物,或是,象那位伊诺开的沙赫姆^①那样来答复,他在巴黎就没有感到比小食店使他更满意的东西;此外我还可以照卢骚的样子骂大人物们的虚荣浮华,不惜把人民的血汗浪费在这些无用的东西上面;最后我还可以很容易地理解,假使我在一个无人住的岛上没有重新回到人类社会里的希望,即使只要我一想念就会幻出一座美丽的宫殿,我也不愿为它耗费这种气力,假使我已经有了一个住得很舒适的茅屋。人们能够对我承认和赞许这一切,但现在不是谈这问题。人只想知道:是否单纯事物的表象在我心里就夹杂着快感,尽管我对于这里所表象的事物的存在绝不感兴趣。人们容易看出:若果说一个对象是美的,以此来证明我有鉴赏力,关键是系于我自己心里从这个表象看出什么来,而不是系于这事物的存在。每个人必须承认,一个关于美的判断,只要夹杂着极少的利害感在里面,就会有偏爱而不是纯粹的欣赏判断了。人必须完全不对这事物的存在存有偏爱,而是在这方面纯然淡漠,以便在欣赏中,能够做个评判者。

我们对这个很重要的命题不能有更好的说明,除非我们把那和利害感联结着的快感来和这鉴赏判断中纯粹的、无利害^②关系的快感相对立:首先如果我们同时能够确定,除掉现在所应指出的那种利害关系的以外,就没有别种关系了。

① 美洲土人酋长。——译注。

② 一个对于愉快的对象所下的判断,可能是完全无利害感,但却可以很有兴趣,那就是说,它不建立于任何利害感之上而却产生出一个兴趣。一切纯粹的道德判断就是这一类。但鉴赏判断本身也并不建立任何利害兴趣,只是在社会里具有鉴赏力是有兴趣的事,这理由将在后面指出。

——原注。

第3节 对于快适的愉快是和利益兴趣结合着的

在感觉里面使诸官能满意，这就是快适。关于通常对感觉这一词可能发生的双重意义的混淆，这里就有着一个机会来加以指摘和唤起对它的注意了。一切的愉快(人们说的或想的)本身就是一个(快乐的)感觉。于是凡是令人满意的东西，正是因为令人满意，就是快适的(并且依照着各种程度或和其他快适感觉的关系，如：优美，可爱，有趣，愉快，等等)，承认了这一点，那么，规定着倾向性的诸感官的印象，规定着意志的理性诸原则，或规定着判断力的单纯的反省的直观诸形式，有关情感上的快乐的效果，——这一切便是全然同一的了。因为这是它的状况的感觉里面的快适，又因为最后我们的一切能力的使用毕竟是为着实践的，而且必须在这里面结合为它们的目的，所以人们就不能期待他们对事物及其价值的品评，除了依凭它们所许的愉快以外还有别的什么。至于以怎样的方式来达到这一点，到底是完全无关重要的。再则，只有方法的选择在这里能有所区分，所以人们能够相互指摘愚蠢和无知而不能指斥卑鄙和凶恶：因为究竟个人照着自己的方式观看事物，都是奔赴一个目的，这对于每人是一种快乐。

如果快乐及不快的情绪的一个规定被称为感觉，那么这个称号是和我把一件事物的表象(经由感官，作为隶属于认识的感受性)命名为感觉是完全两回事。因为在后一个场合表象是连系于客体，而在第一个场合只是连系于主体，而且完全不是服务于认识，也不是服务于使主体所赖以自觉的这种认识。

但是我们在上面的解说里把感觉这名词了解为感官的客观表象；并且，为了避免陷于常被误解的危险，我们愿意把那时必须只是纯粹主观的而且根本不能成为一件事物的表象的感觉，用通常惯用的情感一词来称呼它。草地的绿色是属于客观的感觉，作为对